



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學號		聯絡電話				
就讀學系	學系 _____ 組 _____							
擬畢業學年/學期	_____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							
合乎下列條件得申請提前畢業								
<p>一、依據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，第三條規定：「學生在校成績符合每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，且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推薦者，得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。」</p>								
學年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操行成績								
總平均								
<p>二、修滿學系應修科目及學分</p> <p>學系畢業學分數：_____ 學分 ， 目前已修學分數：_____ 學分</p> <p>※本學期尚在修習科目及學分數：</p>								
	尚在修習科目					學分數	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申請人簽名						年 月 日		
學系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							
所屬學系審查			所屬學院審查					
承辦人 審核意見：	主任	承辦人 審核意見：	院長					

通識中心審查		語文中心審查	
承辦人 審核意見:	主任	承辦人 審核意見:	主任
體育中心審查		學務處審查	
承辦人 審核意見: 主任	服務學習組	課外活動組	
	承辦人 審核意見:	承辦人 審核意見:	
	組長	組長	
		學務長	
教務處註冊組審查〔最後審查單位〕			
承辦人	組長	副教務長	教務長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校「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- 2.學生成績優異，在規定修業年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系畢業應修學分，並符合各學系與校訂定之畢業門檻或認證者，可申請提前畢業。
- 3.學生在校成績符合每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，且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推薦者，得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。
- 4.學生申請時，請附上學生證影本及歷年成績表，並於申請人簽名欄簽名後送所屬學系審查。
學生最後一學期之各科目必須及格，並經畢業資格複審通過後，始可畢業。
- 5.申請流程：①學生填寫本表(含學生證影本及歷年成績表)→②學生將本表送所屬學系→③學系、通識中心進行審核→④審核後，並附上時序表、學生畢業資格審查表及系務會議會議紀錄送交教務處複核→⑤教務處複核通過，影印本表送學系存參。

2022/12/20版